

新店高中 114 學年家長會第一學期 第二次家長委員會議紀錄

一、開會日期：114 年 10 月 3 日（星期五）晚上 7 時

二、開會地點：本校第二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家長會唐會長瀛豪

紀錄：鄭修誠

四、列席：陳校長瑛嫻、各處室館主任及相關行政人員

五、出席人數：114 年學年度學生家長會委員，應到 22 人，實到 16 人（含委託出席 2 人）

六、討論事項

討論一：10 月 17 日（五）高三百日誓師活動說明。

說明：今年高三百日誓師將於校內舉行，活動規劃詳附件一，儀式將於當日下午三點開始，歡迎各位委員及高三家長代表共襄盛舉。

討論二：10 月 27 日（一）日本國分高校伴手禮內容討論：

- 紀念小物同意與否？

- 活動說明

說明：日本千葉縣的國分高校為本校的姊妹校，本次交流活動以兩校高二學生為主要參與者。國分高校師生預計於當日下午兩點抵達本校，會先至活動中心舉行歡迎儀式，而後學生至高二各班交流，師長則至第二會議室舉行茶會稍事休息，家長會會推派五名代表一同參與。購買茶點及伴手禮的經費係家長會支應，茶點方面已由校方備妥，伴手禮的部分有 8,000 元的額度，請各位委員集思廣益決定品項。另外，家長會於去年校慶製作了小書包、飄帶、襪子等紀念小物，目前還有存貨，若經各位委員同意，則可贈送該校師長及隨行人員，以資紀念。

決議：委請高二兩位副會長帶領高二委員決定伴手禮品項與採購事宜，致贈國分高校校長及老師共 15 人。同意以家長會紀念小物贈送國分高校校長、老

師及隨隊人員。參與茶會的家長會代表為會長、兩位高二副會長、剩下的兩個名額則由高一、高三各推派一人。

討論三：11月7日(五) pm1:30 校慶運動會大隊接力-人員(8~12人)。

決議:委請高二團隊號召委員及家代參賽。

討論四：11月8日(六) 校慶暨園遊會活動討論。

-義賣商品推薦

-義賣熱食推薦

-慶祝大會說明

-攤位執勤安排

-募款攤位安排

說明:慶祝大會將於當日上午8:30於活動中心舉行,9:30~13:00為園遊會(詳附件二),今年於各班教室設攤,家長會攤位跟去年一樣設在一樓的自習教室。攤位不可用電,但可用瓦斯爐、卡式爐加熱。另為響應環保政策,園遊會不提供紙盤、紙杯及免洗筷等物品。

決議:委請高一團隊討論義賣熱食品項並安排攤位值勤班表,高二團隊討論義賣商品品項,高三團隊安排捐款攤位執勤。

討論五：高三畢業禮討論。

決議:請高三團隊於會後討論。

討論六：高三畢業典禮佈置、活動流程。

決議:請高三團隊於會後討論。

討論七：認購「100本書-愛閱新中」活動說明。

說明:本活動為校慶活動的一環,認購金額以每本書300元為一單位,歡迎大家踴躍參與。

討論八：「給家長的一封信」發放時機、內容討論。

決議:請委員詳閱信件內容並提供意見，希望於雙十節連假後定稿、10月中旬發出。

討論九：12月17日(三)東吳-交響新人夢協奏曲之夜活動說明。

說明:本活動免費入場，人數足夠的話可安排專車由本校出發，歡迎委員至現場給同學鼓勵。

討論十：115年1月17~19日(六、日、一)學科能力測驗

學測考場家長會-考生服務隊輪值說明。

說明:學測考場由考生自由選擇，教務處預計會在考生較多的三間考場成立考生服務隊，請高三家長預留時間排班支援，也歡迎高一高二的委員一同參與，以利經驗傳承。

七、臨時動議:

(一)建議學校以競賽的方式鼓勵高三學生設計畢業禮物，由家長會提供獎金。

決議:會後再與學務處討論競賽活動是否可行，並研議比賽辦法與評審機制等細節。

(二)建議製作家長會的加油布條，於考生服務隊使用。

說明:家長會已有大型的紅布條可供使用。

(三)呼籲本會幹部以身作則並號召家長踴躍捐款。

說明:本會並不強制幹部捐款，但鼓勵大家量力而為、自由捐款。

(四)家長會於本年度預算編有「他校校慶、典禮花籃禮金」的項目，建議放寬本項額度之使用時機，若能納入校際交流、公益活動等開支，讓家長會多參與校際交流甚至企業活動，擴大交流圈、增加曝光度，則本校爭取各項經費時也更有利。

說明:校際交流活動也歡迎各位副會長、委員一同參與。

(五)建議捐款方式另增支票捐款。

決議:會後與郵局確認支票捐款之可行性。

八、散會